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3001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6號
承辦人：王瓊芳
電話：06-6356683
電子信箱：erinwang@tn.edu.tw



受文者：臺南市新化區正新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27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安（二）字第110117126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五（1171266A00_ATTCH1.jpg）

主旨：為因應本(110)年度流感疫苗接種計畫推行之需，請貴校
（園）惠予協助刊登LED電子看板訊息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衛生局110年9月24日南市衛疾字第1100171903號
函辦理。
- 二、為維護本市市民健康，爰請貴校（園）協助刊登LED電子看板
訊息：

（一）刊登內容：「110年10月1日起公費四價流感疫苗開打
了！符合對象為：65歲以上長者、學齡前幼兒、國小至
高中、專科1-3年級學生、高風險慢性病患、肥胖者、孕
婦及出生6個月內嬰兒之父母，皆可接種，為保護自己及
家人的健康，請民眾至各區衛生所或流感疫苗合約醫療
院所接種流感疫苗」。

（二）刊登時間：文到日起至111年1月31日止。

- 三、自110年10月1日起公費流感疫苗開始接種，本(110)年度流
感疫苗接種計畫分2階段接種，接種時程如下：

（一）第一階段：



1、日期：110年10月1日開始接種。

2、對象：

(1)醫事及衛生防疫相關人員。

(2)65歲以上長者。

(3)安養、養護、長期照顧(服務)等機構之受照顧者及其所屬工作人員。

(4)6個月以上至國小入學前幼兒。

(5)孕婦。

(6)具有潛在疾病者，包括高風險慢性病人、BMI $\geq$ 30者、罕見疾病患者及重大傷病患者。

(7)6個月內嬰兒之父母。

(8)幼兒園托育人員及托育機構專業人員。

(9)國小、國中、高中、高職、五專一至三年級學生等。

(10)禽畜相關及動物防疫人員。

(二)第二階段：

1、日期：110年11月15日開始接種。

2、對象：50~64歲無高風險慢性病之成人。

四、另，本市提供「65-74歲」設籍本市及全國75歲以上長者免費接種肺炎鏈球菌疫苗，籲請65歲以上長者把握自身權益與流感疫苗同時接種，以獲得雙重保障。

五、檢附110年流感疫苗接種宣導海報圖檔1份(如附件)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(臺南市白河區仙草實驗小學除外)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、臺南市白河區仙草實驗小學

副本：本局學輔校安科

